

## 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18年2月22日。

(二) 变更介绍

##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

##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进行单独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率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

额，确认价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做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包括：关联方组合、备用金、押金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 1)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	-	-
半年-1年	3%	3%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关联方往来款项
组合2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3	保证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有明确收款保证的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	账龄分析法
组合3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半年以内 (含半年)	-	-
半年-1年 (含1年)	5%	5%
1-2年 (含2年)	10%	10%
2-3年 (含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 (三) 变更原因

随着公司经营，公司的客户结构有了较大程度的变化，为更加客观、真实和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参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相关会计估计，对公司原有的单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年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8年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 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此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

程的相关规定，遵循了真实、谨慎、配比性的原则，能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 四、 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此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遵循了真实、谨慎、配比性的原则，能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 五、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应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但鉴于公司正筹划重大事项，对 2015 年年度报告及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应收款项坏账政策进行了追溯调整。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31 日